

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(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)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定》）要求，由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（以下简称市市场监管局）编制。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5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。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“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”门户网站（scjgj.sh.gov.cn）下载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发 10 件，废止 3 件，现行有效 70 件；更新“市市场监管局领导”简介信息 2 件；制发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信息 12 件，政策解读 29 件。

公开统计数据，包括基本业务数据、投诉举报统计分析、食品安全状况报告、质量状况分析白皮书、检验检测认证行业资源统计年报、特种设备安全状况分析等统计数据 24 件；动态更新“一网通办”栏目行政许可事项、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、行政处罚事项和行政强制事项依据、条件、程序，作出行政许可决定

36440 件、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结果 690985 件、行政处罚处理决定 5144 件（含批量吊照 4798 件）和行政强制处理决定 4 件，发布老年保健品违法、个人信息保护、“守护消费”铁拳行动、电梯安全排查整治、电动车违法违规经营、民生领域违法广告、电商直播违法违规等典型案例 12 批次。在全国 12315 平台，公示 90.5 万件消费投诉信息。

制发财政预算、决算信息 26 件，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 1 件；公开政府采购项目 136 项，采购金额 37585.6 万元；制发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 1 件，组织应急演练 3 次。2025 年，对外发布地方标准 162 项；新增自我声明公开团体标准 450 项；新增自我声明公开企业标准 5980 项。

全年发布 47 期省级食品安全抽检信息，涉及 25951 批合格抽检信息，发布 3 期食品安全抽检情况分析；发布童装、适老护理床、定配眼镜等 26 类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情况，在微信公众号发布 4 类产品监督抽检情况和消费提示，在抖音平台发布 1 类产品监督抽查情况和消费提示；制发 2025 年上海市产品质量抽检计划，完善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发布机制，发布抽查公告 199 篇，涉及产品 5476 批次；发布过度包装、定量包装等计量抽检公告 80 篇，涉及产品 2393 批次；督促企业实施召回 78 起、涉及产品 112 万余件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2025 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46 件，2024 年度结转 9

件；2025年在法定期限内办结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48件，按照《条例》《规定》顺延2026年度继续办理7件。在办结的248件申请中，申请人为自然人的231件，商业企业的14件，其他的3件。予以公开63件，占25.4%；部分公开1件，占0.4%；不予公开9件，占3.6%；因本机关不掌握等原因无法提供59件，占23.8%；不予处理5件，占2.0%；其他处理111件，占44.8%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2025年，市市场监管局门户网站发布政务信息2052条。优化更新门户网站信息栏目，新增“商业秘密保护”栏目，发布商业秘密相关法律法规及司法解释，公布重点领域商业秘密保护方面指南指引，公布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及本市商业秘密保护创新试点工作现状，分享商业秘密侵权典型案例，公布本市商业秘密保护相关活动，营造全社会人人重视、共同参与企业商业秘密保护的良好氛围。清理门户网站无效栏目31个，同步删除不需要长期保留的信息。通过政务新媒体发布信息，微信1079条、微博3662条、抖音365条、快手365条、今日头条928条，本年阅读量为18969.3万次，举行新闻发布会和通气会5次。

（四）监督保障

2025年，市市场监管局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行政复议7件、行政诉讼7件。7件复议中，5件结果维持，2件尚未审结；7件诉讼，全部结果维持。继续开展对各区市场监管局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案卷执法检查，进一步指导和提升区市场监管部门信息公

开办理水平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0	3	7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（件数）		
行政许可	3644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（件数）		
行政处罚	5144		
行政强制	4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 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230	14	0	0	0	2	246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8	0	0	0	0	1	9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61	1	0	0	63
	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	1	0	0	0	1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 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(三) 不予公开	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1	0	0	0	0	1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1	0	0	0	1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7	0	0	0	0	7
(四) 无法提供	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36	5	0	0	0	41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17	1	0	0	0	18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3	0	0	0	0	3
		2. 重复申请	1	0	0	0	0	1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1	0	0	0	0	1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 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繳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103	6	0	0	0	2
(七) 总计			231	14	0	0	0	248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7	0	0	0	0	7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4	0	1	2	7	6	0	0	0	6	1	0	0	0	1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整体平稳有序，但仍存在一些问题，主要体现在门户网站上的政务信息，存在栏目更新滞后现象，信息公开内容质量需提升，有文字表述不规范不严谨现象，平台在信息分类、检索功能上存在局限，功能有待提升等。2026年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及本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，进一步提升市市场监管局政府信息公开的全面性、及时性、准确性，加强市场监管政府信息公开的宣传推广力度，

让公众能够更加了解市场监管工作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落实国务院、市政府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

1. 围绕服务企业做好营商环境的信息公开

市市场监管局及时公布《行政检查事项分类清单》，全面推进规范涉企行政检查，在全市率先全面应用“检查码”，率先推出对接模式下的联合“检查码”。规范涉企行政检查工作被央视《新闻 1+1》、上观新闻、澎湃新闻、看看新闻等央地媒体报道，市市场监管局“涉企检查减量提质”入选市发改委组织的首届中国（上海）优化营商环境创新实践案例。依托“检查码”告知检查结果开展合规指导比例达 80% 以上。创新推出并发放 26670 份《合规建设提示书》。精心研判、提升能力，开展差异化检查，探索“免罚清单”、实施“非现场检查”“无感监管”，建立风险预警模型，以短信或其他方式提醒企业办理商品条码延展手续 600 余家次，减少违规行为。

2. 依托《处长讲政策》精准传递政策

政策制定部门负责人直接出镜政策解读，精准传递政策的关键点和创新内容，使政策更易于获取和理解。2025 年，市市场监管局制作并发布《处长讲政策》2 期，一期为《“无事不扰”检查事项清单》，从源头上减少涉企检查，提升检查的精准性和有效性，尽可能“进一扇门、查多件事”，让企业集中精力做好自己的运营发展。另一期为市市场监管局联合市大数据中心联合推

出《有数咖啡馆之惊喜广告人》微电影政策解读，把人物、场景、政策解读融合在一个微电影里，让政策内容更直达、政策申报更便捷。

3. “基层局长话营商” 畅通政企与需求响应

为进一步推进 2025 年优化营商环境“十大攻坚突破任务”，市市场监管局联合上海人民广播电台重磅推出“惠企护航 市监领航——基层局长话营商”系列访谈，直接对话企业，搭建市场监管与企业、公众的高效沟通桥梁。节目中，各区市场监管局局长分享优化营商环境的创新举措、典型案例与工作成效，展现市场监管服务企业的坚定决心，传递上海优化营商环境的“市场监管力量”！目前，已成功播出 17 期节目。

4. 创新模式多形式举办“政府开放月”活动

市市场监管局与市审计局联合开展“政府开放月”活动，围绕“服务优环境、监督促发展——助力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”主题，邀请市人大代表、市政协委员、企业和市民代表等参观和座谈，了解市场监管惠企便民服务、数字化试验区建设、智慧电梯平台监管云系统等情况，认真听取代表委员企业对营商环境的实际感受和意见建议，积极回应关切。8 月期间，市市场监管系统共推出 25 场各具特色的主题开放活动，通过现场观摩、政策宣讲、座谈交流、直播访谈等不同形式，向社会各界介绍宣传市场监管在优化涉企检查、完善政务服务、食品安全抽检、消费维权、公平竞争政策等方面工作情况，推动政策更直达、沟通更及时、

服务更高效，持续提升市场监管政务服务品质，擦亮上海“政府开放月”活动品牌。

5. 加强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信息公开

围绕“统一大市场 公平竞未来”主题，举行公平竞争法律和政策“进机关、进党校、进企业”宣传倡导活动，设计制作宣传海报、展板10余件，在全市地铁等重要公共场所张贴、发布主题宣传海报及滚动视频800余个。制作反垄断法律法规解读等系列短视频2期、动漫3集、短视频4部、宣传片1部，通过官微、B站等新媒体平台发布，累计观看人次近190万。以“一图读懂”等方式推送政策解读、案例分析、风险提示等信息30余个，提升竞争政策社会知晓度。通过市市场监管局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发布反垄断案；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依法归集、公示根据反不正当竞争法律法规办理的案件900余起；通过微信公众号发布老年保健品虚假宣传案件典型案件，央视、人民日报等媒体对整治工作专题报道。

6. 做好第八届进博会活动资讯信息公开

进博会市场监管活动资讯服务保障工作相关新闻报道447篇，其中，中央媒体报道143篇（人民网、央视新闻、央广网等）。市市场监管局微信公众号、微博、抖音、快手、今日头条等新媒体平台主题宣传111篇次，总阅读量达161.6万。“食品安全保障等迎来‘智慧升级’”在中央电视台《第一时间》《朝闻天下》栏目、央广网、央视新闻、中国消费者报等中央媒体上进行报道。

(二) 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

无。